桓台县起凤镇人民政府201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本报告包括概述、信息公开的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行政机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情况。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一、概述

我镇认真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县各级政府关于全面落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实施意见的有关要求。2010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深化政府公开内容、完善工作机制、加强基础性工作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一是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继续完善制定信息公开细则，对镇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进行公开征询意见建议，提升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和公众参与度。二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为提高工作效率，方便办事群众，配置了专门用于处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计算机等硬件设备，完善编制了政府信息目录和指南等。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聘请淄博信息港专业人员设计了马踏湖湿地保护区管理局网站，委托县信息中心开通了镇政府网站，配有专人管理更新。

二、信息公开的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条例》颁布以来，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及时做好相关工作安排部署。一是强化组织机构建设。结合基层工作实际，成立了信息公开办公室，配备了2名兼职人员，负责政府信息的收集、审核、发布工作，各项工作有条不紊进行。二是完善信息公示指南和目录编制。根据《条例》要求，按照上级有关部门的统一部署，认真编制信息公开指南和信息公开目录，并通过多种形式及时向社会公开。三是建立信息公开各项制度。健全完善了单位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等相关制度。四是加强学习培训。积极参加上级有关部门举办的各类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知识。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公开内容

2010年，我镇信息公开办公室对各类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和编目，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6条，其中机构职能类15条，占17.4%，政策法规类17条，占19.8%, 规划计划类7条，占8.1%，业务工作类27条，占31.4%，统计数据12条，占14%，其他信息8条，占9.3%。重点公开了政府机构设立调整、职能变化，政策法规、规划计划、业务工作等方面的内容，如《2010年政府工作报告》、《关于成立管区总支的决定》、《民俗改革实施意见》《马踏湖生态蓄水库项目说明》等信息。

（二）公开平台

主要通过互联网、下发文件、报纸媒体和说明会等形式发布信息。2010年，我镇开通了马踏湖湿地保护区管理局网站和起凤镇人民政府网站，并配有专人管理，及时更新信息，可以通过我镇门户网站查阅我镇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2010年，我镇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没有提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五、行政机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10年，我镇没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六、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0年，我镇没有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取任何费用。

　　七、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我镇全年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或者被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八、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工作，严格按照《保密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副科级以上干部全部签订了保密责任书，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发布的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机制，做到审查及监督检查工作有领导分管、有部门负责、有专人实施，确保了“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

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0年，我镇虽然已按上级要求及时、规范公开各类信息，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可公开信息量不多，工作人员身兼数职，影响工作开展，信息发布内容归类不准确等。下一步我镇将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社会评议政风、行风的范围，让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评议，并根据评议结果完善制度、改进工作，实现机关工作的透明、公开、廉洁、高效。同时督促工作人员及时、严格按规范公开信息，加强工作人员网络操作技术学习，对主动公开的信息进行科学分类。适时举办培训班，加强业务指导、业务衔接，以保证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稳定持续开展。